

【生活方式】

养一个兴趣

□徐俊霞

我喜欢文学,打小在文字方面就有些天赋,从小到大的日记和习作集也积攒了好几箱子。大学毕业后,长达八年的时间,写作只是我的业余爱好。手写时代,我用笔和纸交流,网络时代,论坛、博客、公众号成了我的阵地,我尽情享受着文字带给我的愉悦。当有一天,我不再为生存奔忙的时候,多年以前的梦想冒了出来,为了圆自己一个文学梦,写作成了我的工作。

然而,当写作成为吃饭的工具,就没那么随心所欲了,文字多多少少有一些迎合的意味。我给自己定位:我手写我心,写作一半为了梦想,一半为了生活,然而日日夜夜写稿码字,厌倦和苦闷接踵而来,写作越来越“食之无味,弃之可惜”。这两年自媒体兴起,又把我放逐到一个新的起点上。不知道玩自媒体的同行体验如何,总之,我让自媒体弄得特别浮躁。

首先是累,身体累,心理压力大,日更的时候,每天都在写,每天都在排版,每天都在配图。每天除了工作就是工作,几乎没有自己的生活,连吃饭、睡觉都一心二用。前年9月,我的眼睛差点失明,现在颈椎也疼得厉害。

其次作品质量不高。我一直坚信写作是慢工出细活,自媒体的输出追热点,煲鸡汤,信手拈来,洋洋洒洒,没有时间没有精力精耕细作。

有位朋友是IT精英,他年少时喜欢玩电脑,从小玩到大,还真让他玩出了名堂。大学毕业后,他一直从事软件开发,后来有机会到国外深造,更是玩出了登峰造极的境界。兴趣带给了他高收入、成就感,也让他培养了旅行、健身等爱好。

把兴趣变成“饭碗”,我们玩着工作,苦中作乐,兴趣让我们有所得,也有所失。尽管明天不一定越来越好,尽管收入会有高潮与低谷,但是能做自己喜欢做的事,能够一直热爱自己的工作,是人生的一种幸福。

当兴趣变成“饭碗”,当爱好变成谋生的手段,文字带给我的乐趣越来越少,我迫切地需要开发新的兴趣爱好来填补八小时以外的时间。

我喜欢外语,读书时没有条件,学了多年英语,一直是哑巴英语。工作几年后,我重返大学校园,脱产进修了半年英语。班上的同学学英语有的为了找工作,有的为了出国留学,有的是工作需要,只有我学习的目的随心随性——不为谋生,只为喜欢。一位教授和我开玩笑:原来你是到学校里来玩的呀。是啊,如果带一万元去旅行,可能用不了一个月就花光了,花一万元重温校园生活,为自己培养一个终生的兴趣爱好,不是更有意义吗?

我浑身上下没有一点艺术细胞,琴棋书画都不擅长,大学时我喜欢上了摄影,算是和艺术沾了点边。我花了半年时间从牙缝里省出一部手动机械相机,成天背着笨重的相机到处跑,花在胶卷和冲洗上的钱海了去了。参加工作后,一家婚纱影楼的老板无意中看到我的摄影作品,邀请我加盟他的影楼,差一点我就成了一名摄影师。幸亏差一点,要不摄影就成了我的饭碗,不再是业余爱好,乐趣从此又将少一样。

胡适先生曾说过,人要有二亩田,白天是果腹的,晚上是耕种未来的。人活着总得有点嗜好,软实力也好,竞技场也罢,这“八小时之外”决定着我们的生活方式。实话实说,养兴趣还真不比养孩子、养宠物容易,但是,正所谓“艺多不压身”,多一个兴趣爱好就多一条路,难的是在爱好和饭碗之间找到一个最佳平衡点!

B07

【都市随想】

□黄小意

今年过得还好吗?有没有什么大事发生?两个中年人,微醉后红着老脸异口同声问彼此。

先讲讲我的大事吧。我想了想,2018年过去的这两个月里,印象深刻的有两件大事,一件是下雪,一件是月全食。

下雪那天,看着漫天雪花,心情挺激动的,然而既无即席赋诗之才,亦无挥毫泼墨之力,手无寸铁,情感无以表达,只能在屋里瞎转悠。人到中年,感情表达手段相当贫乏。小孩子叫着闹着冒了严寒去堆雪人了。老人站窗前,喝着热茶赏雪,因为没有出去的力气了,倒也气定神闲。只有我等中年人,蠢蠢欲动,既缺乏行动力又躁动不安。

这种躁动到晚间突然转化成一股勇气,我要踏雪给一个朋友送书去。送书的想法已很久了,一直拖延,这会儿突然冒出来,成了出门看雪的借口。傍晚时分,我手握一只放了一本书的袋子,走过行人稀少的大街小巷,走过关了门的店铺商场,走过白茫茫的城市……走着走着突然七经

人生大事

八脉被打通一样,对着茫茫的时间和空间,我情不自禁放声高歌,唱得自己荡气回肠又泪水涟涟。不知你有过这样的时刻吗?这一唱,简直就是借天地酒杯,浇了自己心中块垒。这一浇来了劲头儿,我走到她家院子,过门不入,继续向前胡乱走去。

看月全食的那件事还没来得及说,对面的中年人就忍不住了。“前一阵我独自去旅行了,去了云南大山深处的一个古镇,没跟团,一个人,很少的行李。像你说的,你一个人在风雪中对着茫茫天地高歌长啸一样,我独自在山中旅行,不止一次遇到了这样的时刻。有一天,去山里参加一个星星茶会,喝完茶出来,需要翻过山到住处去。凌晨爬到山顶,抬头是星斗满天,往下看,远处古城灯火明灭。灯火勾出城市的轮廓,和静默的山接连在一起,此起彼伏,恍如隔世。人站在中间,看起来都那么不真实,又那么令人向往。我就那样站着,突然开窍一般,明白了好多事儿。这样的时刻,说是人生中最最重要的时刻都不过分吧。”

我姐听我俩聊天,笑说,过分了!你们这也叫人生大事?不过就瞎矫情罢了。

什么是人生大事呢?婚丧嫁娶?生老病死?我知道,朋友这一年,先是儿子考大学考得不理想,折腾了一阵。接着又发现老公出轨,虽然挽回,但也伤筋动骨;她也知道我的情况,老爸生病,做了大手术,两进医院才闯过鬼门关。这才是人生大事吗?

我问我姐的人生大事是什么,她说,做好一日三餐。我问,生老病死呢?她说,那是人生常事。哦,我的哲学家姐姐啊,你是用人生经验得出的这结论吧。

人到中年,人生大事都成了生活的日常。对我们来说,一日三餐,还有这些“瞎矫情”看起来才更像日常之外的大事。用矫情人的话说,就是现世安稳,岁月静好。当初,写这话的张爱玲此后也并没有“安稳”,亦无“静好”。是啊,谁的现世安稳岁月静好背后没有一地鸡毛人间烦恼呢?且珍惜这些瞎矫情吧。

城市笔记

【饮食男女】

□鲁菲纳

春节假期归来,人在异乡的工位,胃还留在故乡的家里。冰箱里塞满家乡的年味,就像春晚前的广告,“家,是我们一辈子的馋。”一个“馋”字,点出了食物对情感莫大的慰藉。

所以,睽违三年,赶在假期后段上映的《舌尖上的中国3》,居然落在豆瓣上被打低分的境地,着实让人诧异。究竟是菜不勾人,人不好看,还是锅不好买呢?

转头看看邻国日本,一部情节简单到只有一个大叔吃小馆子的《孤独的美食家》,已经拍到了第六季,连日本人自己都感觉不可思议,一个没有什么跌宕起伏情节的深夜剧,居然这样都可以。在快节奏高压力的城市生活里,我们到底需要怎样的食物安慰呢?

美食固然是一种博大精深的文化,但吃的最大本质,还是生存的基本需求。君子真的远庖厨吗?没有,他们比谁都吃得仔细,割不正不食,做得不精美,烹饪得不仔细,他们也是不乐意的。

所以,吃饭就是吃饭,只要展示出多么美味、多么愉悦就好了,那些疯狂为《孤独美食家》打call的死忠粉,看的就是男主大叔虔诚投入的吃相。压力那么大,举铁那么累,给我一

是菜不好看还是锅不好买



碗15块钱的黄焖鸡让我吃出米其林大餐的享受,这一天的辛苦也算有个安慰。什么刀工繁复,寓意深远,火候精当……我就往鸡肉里加把金针菇煮煮有那么复杂吗?

至于那些跳进人家工厂院子抢铁锅的买家,有多少是为了致敬传统技艺呢?他们所求的,更多的是想让做饭更省事一点,菜的卖相更上镜一些。对于每天要把一半甚至更多时间耗费在工作和通勤上的都市人来说,吃饭是难得的解脱与安慰,而做饭又是一种沉重的负担和压力。所以,像《孤独的美食家》这样的日

剧,像《办公室小野》这样的短视频,都是在为精神和肠胃一样空虚疲累的都市人,提供速效感冒药和快速解决方案的。

我们只想在劳碌一天后,能吃得稍微合口一点;在深夜空虚时,能看到远方还有人,也在用美食找到快乐,这足够让我们觉得辛苦打拼的日子还是有一些价值的,就是能有一天,有假期和余钱时,也能去感受一下这样的食物,这样的生活。

食物的确能慰藉人心,但只有在环境和心境都符合的时候,你的舌尖才能感受到。

【职场故事】

□小V

前几天看到有个朋友在微博上说:“我真不知道那些一辈子只做一种工作、在一家公司的人是怎么活着的。”这个朋友是我们所谓的自由职业者,开始听说在一家报社,后来又去了一家出版社,职业上也还算有点连贯程度,再后来竟然以打德州扑克为业并且一直买彩票,再再后来……我就不太清楚了。

我特别怕自己过上这样“居无定所”的日子。有一份稳定的收入、稳定的生活是我对于人生的终极梦想。自由职业者?脑子里立刻跳出留着大长胡子、戴着破帽子、穿着破衣服的流浪汉形象。绝对不可以!可我那个朋友好像过得特别好,一会儿看到他去登了雪山,一会儿看到他去看望边陲的失学儿童。

职业、房子、爱人、猫都有的我似乎还没有他过得那么顺心顺意呢,想出去要?没时间。想慈善?没时间。所有我想做的事情,都有一个前提:我需要时间,需要自由的时间。突然想起电影《疯狂原始人》里的话:“我们不是活着,只是还没

有一种活法是尝试

死而已。”到底什么算活着?就像刚开篇朋友说的那句话:“我真不知道那些一辈子只做一种工作、在一家公司的人是怎么活着的。”

突然觉得有点可笑,我们认为不可能好好活着的生活方式,别人原来活得好好的;而我们认为能好好活着的生活方式,在别人眼里原来和死了一样。以前我不理解那些扔下工作,不顾一切冲出去旅行或者尝试的人,因为我没有做过,以为自己做不到。记得刚工作时,和一位前辈聊天,我对他说:“我真想不通那些放弃了城里的工作一直在山里住的人,他们靠什么活着?他们不需要喝咖啡吗?”

他跟我讲:“我在西藏八一镇碰上过一个北京姑娘,辞职之后建了一座小客栈,一年赚20万,在那边活得好好的,冬天出去玩,夏天就和不同的旅客聊天消磨时间。”

我对此嗤之以鼻:“我不会成为她的,她永远都是一年20万了,多少年在北京都买不了一套房子。”他对我笑:“30岁之后再说。”

如今我真有点犹豫了。突然觉得,山里的小客栈,一年20万,多好啊。在北京买不起房子?在山里都有客栈了,还在北京买什么房子!我慢慢明白,有一种活法是尝试,你有想尝试的东西就去努力尝试,趁着年轻,失败了也有缓和的余地;或者等到生活稳定了可以负担失败成本再去尝试,让人生多多少少有点不一样。

我还有个前同事,辞职之后开了个民宿,我前几天碰到了他,他笑称“我现在其实是个开黑酒店的”。我觉得挺好,适合自己就是好的,让自己高兴就是好的。所谓“人生选择”,很多时候靠的不就是勇气吗?

我猜也许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极点,或早或晚。在极点处人都会面临两种选择,一种是循规蹈矩但收入稳定的日子里;另一种是与众不同但有诸多可能变化的日子,一旦选择就大破大立,也许在生活中越战越勇,也许自由自在但没有丰硕的收入。而这里面的选项都不容易,只是看你有勇气选择哪种艰辛。

投稿邮箱:

qwbcsbj@163.com